

安徽新华学院文件

皖新院〔2022〕69号

关于纪利琴等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根据学校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：

聘任纪利琴为电子工程学院/智能制造学院自动化系主任；

聘任闫井明为艺术学院表演系副主任；

聘任陆松侠为药学院健康管理系副主任；

聘任李梦旭为财会与金融学院财审系副主任；

聘任陈晶为财会与金融学院会计系主任助理；

聘任潘霞为财会与金融学院金融系主任助理，财会与金融学院院长助理邓洁不再兼任金融系副主任职务；

聘任万敏为文化与传媒学院中文系主任助理；

聘任马潇潇为文化与传媒学院新闻系主任助理；

以上新晋升人员，职务考察期均为六个月。

免去王玮财会与金融学院财会系主任职务；

免去范佩霞财会与金融学院财会系副主任职务；

免去孙静电子工程学院/智能制造学院自动化系副主任
职务；

免去张倩文化与传媒学院新闻系副主任职务。

特此通知

